

证券代码：688716

证券简称：中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50

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怀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为充分保障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，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规范化需要，综合考虑公司对审计服务的需求，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履行相应的公开选聘程序，拟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5 日